法益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政府　函

地址：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
承辦人：梁舒怡
電話：02-27208889轉6780
電子信箱：liang1984@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10月16日
發文字號：府授工聯字第107800268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第2次招標第2次更正公告(2132001_1078002686_1_ATTACH1.pdf)

主旨：本府聯合採購發包中心代辦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臺北市文山區景美女中調車場基地公共住宅統包工程」(案號：1070717C0128)第2次招標第2次更正公告案，詳如附件，敬請通知貴會會員踴躍投標，請查照。

正本：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臺灣區電氣工程工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臺北市建築師公會、台灣區水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
副本：電2018-10-16 13:50:22 文交章

(聯合採購發包中心代決)

裝 訂 線

理事長	會務常務理事	財務常務理事	主任委員	秘書長	秘書	承辦人

全國建築師公會
收文 107年10月16日
第 2375 號

法益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政府　函

地址：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
承辦人：梁舒怡
電話：02-27208889轉6780
電子信箱：liang1984@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10月16日
發文字號：府授工聯字第107800268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第2次招標第2次更正公告(2132001_1078002686_1_ATTACH1.pdf)

主旨：本府聯合採購發包中心代辦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臺北市文山區景美女中調車場基地公共住宅統包工程」(案號：1070717C0128)第2次招標第2次更正公告案，詳如附件，敬請通知貴會會員踴躍投標，請查照。

正本：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臺灣區電氣工程工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臺北市建築師公會、台灣區水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
副本：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8-10-16 13:50:22

(聯合採購發包中心代決)

裝
訂
線

列印時間：107/10/15 16:55

公開招標更正公告

公告日：107/10/15

機關資料	機關代碼	3.79
	機關名稱	臺北市政府
	單位名稱	聯合採購發包中心
	機關地址	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
	聯絡人	梁舒怡
	聯絡電話	(02)27208889分機6780
	傳真號碼	(02)27253923
	電子郵件信箱	Liang1984@mail.taipei.gov.tw
採購資料	標案案號	1070717C0128
	標案名稱	臺北市文山區景美女中調車場基地公共住宅統包工程
	標的分類	工程類 5122 - 多棟式住宅建築工程
	工程計畫編號	
	本採購案是否屬於建築工程	是，本案水管、電氣與建築工程合併招標 水管、電氣工程之預估金額新臺幣216,860,000元
	財物採購性質	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
	採購金額級距	巨額
	辦理方式	代辦 ，洽辦機關： 3.79.56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依據法條	採購法第18條、第19條
	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	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GPA)： 是 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ANZTEC)： 否 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ASTEP)： 是
	是否採用電子競價	否
	是否為商業財物或服務	否
	預算金額	1,021,720,083元
	預算金額是否公開	是

	後續擴充	是 依政府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7款，須敘明後續擴充之期間、金額或數量： 家庭能源管理系統(HEMS)」、「智慧電網」、「智慧停車場管理系統」等項目，設計及工程費用約新臺幣4,600萬元。
	是否受機關補助	否
	是否含特別預算	否
招標資料	招標方式	公開招標
	決標方式	最有利標
	新增公告傳輸次數	02
	更正序號	02
	招標狀態	第二次及以後公開招標
	公告日	107/10/15
	原公告日	107/09/21
	是否複數決標	否
	是否訂有底價	否
	價格是否納入評選	是
	所占配分或權重是否為20%以上	是
	是否屬特殊採購	否
	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	是 ，公開閱覽標案案號1070628PH
	是否屬統包	是
	本案完成後所應達到之功能、效益、標準、品質或特性	一、預計提供186戶出租住宅，以每戶2.5人、每戶5年輪替一次，及建築物生命週期55年估算，約可滿足5,115位弱勢市民居住需求。 二、增加本市公共住宅存量，提供多元居住選擇且以租代售達成「住者適其屋」之政策目標。 三、活化利用市有財產，永續經營住宅資源。
	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	否
	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	否
	是否應依公共工	否

	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	
	是否採行協商措施	否
	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	否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	否
領投開標	是否提供電子領標	是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0元 系統使用費 20元 文件代收費 0元 總計 20元 是否提供現場領標：否 投標須知下載
	是否提供電子投標	是
	是否異動招標文件	是
	截止投標	107/10/25 11:00
	開標時間	107/10/25 14:00
	開標地點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開標室S308
	是否須繳納押標金	是 押標金額度： 新臺幣5000萬元整(押標金抬頭請詳投標須知第24點) 電子押標金有效期： 108/02/22
	投標文字	正體中文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臺北市政府聯合採購發包中心收領標處或臺北市府郵局第128信箱
其他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	否
	履約地點	臺北市(非原住民地區)

履約期限	自決標次日起820日曆天完成(詳契約主文第7條)
是否刊登公報	是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	否 不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之理由：本契約採用本府訂定之範本。
歸屬計畫類別	非屬愛台十二項計畫
是否屬災區重建工程	否
廠商資格摘要	※應同時符合下列資格:1.甲等綜合營造業(E101011)、2.甲等自來水管承裝商(E501011)、3.甲級電器承裝業(E601010)、4.建築師事務所、5.其他業類(至少需符合一項):IG03010能源技術服務業、CC01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CE01光學及精密器械製造業、E605電腦工程業、E701電信工程業、I301資訊服務業等。 ※允許共同投標，家數以5家為上限，惟應以甲等綜合營造業廠商為代表廠商，且代表廠商所占契約金額比例，應為所有共同投標成員中最高者，屬於第13點第(一)款第(16)目所規定之其他業類廠商，其所占契約金額比例不得小於總工程經費（不含統包設計服務費）之3%。 ※符合所有資格之廠商仍得單獨投標。(餘詳投標須知) ※本案訂有相當財力者，其情形如下(代表廠商): 經會計師簽證或審計機關審定之上一會計年度或最近一年度財務報告及其所附報表，其內容合於下列規定者： 一、權益不低於新台幣8,600萬元整。 二、流動資產不低於流動負債。 三、總負債金額不超過權益4倍。但配合民營化政策之公營事業參加投標者，不在此限。 總負債金額可扣除依其他法律政府獎勵民間投資金額。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	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 1.廠商信用之證明。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特定資格	是 廠商應附具之特定資格證明文件： 1.具有相當財力。
附加說明	※本次招標辦理第2次更正公告，說明如下: 一、更正事項：主要材料與設備使用廠牌計畫表及統包需求表之機電工程、 消防系統相關規格(詳修正對照表)。 二、以上變更文件異動：主要材料與設備使用廠牌計畫表、統包需求計畫書。 三、廠商疑義截止時間展延至107年10月17日，投標廠商對前項疑義處理結果，應於107年10月24日前以書面答覆請求釋疑廠商。 五、請注意投標須知第25點及47點延長押標金有效期之規定。 六、其餘事項仍依原招標文件及刊登於107年9月21日採購公報之招標公告內容辦理。 ※本次招標辦理第1次更正公告，說明如下: 一、本案因尚有廠商疑義未澄清，爰延長等標期。

二、截止投標及開標時間之展延期限如上所述。
三、本次無變更招標文件，投標廠商仍可沿用前已電子領標下載之招標文件，惟請配合本次截止投標及開標時間，自行修正已下載「投標封套」之「截止收件時間」與「開標時間」。
四、廠商疑義截止時間展延至107年10月15日，投標廠商對前項疑義處理結果，應於107年10月22日前以書面答覆請求釋疑廠商。
五、請注意投標須知第25點及47點延長押標金有效期之規定。
六、其餘事項仍依原招標文件及刊登於107年9月21日採購公報之招標公告內容辦理。

[收受投標文件時間]：
※採書面投標者請於上班日上午8時30分至12時及下午1時30分至5時內送達。
※採電子投標者應利用網址：http://web.pcc.gov.tw/ 投標。
※逾截止期限者視為不合格。
[大陸地區廠商得否參與]：不得。
[其他]：
※洽辦機關名稱：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三段168號18樓；承辦人員：汪士翔；電話：02-27772186分機2631)。
※決標後訂約、履約管理及驗收等後續相關事宜由洽辦機關辦理。
※開標方式：一次投標不分段開標。
※招標文件內容疑義：投標廠商對招標文件內容有疑義者，應於107年9月27日前，以書面送達招標機關請求釋疑(逾期者恕不受理)，招標機關對前項疑義處理結果，將於107年10月11日前以書面答復請求釋疑廠商。
※預定決標日期：開標後90日
※本採購如廠商採共同投標方式，各成員應備之證明文件請詳閱投標須知第肆節規定。
※本案水管電氣工程預估金額為新臺幣216,860,000元(不含營業稅、管理費及利潤)。
※本案採最有利標決標，投標書標價超過公告之預算金額者，為不合格標。
※輔助公告資訊:
一、如因採購計畫變更等因素，本機關得暫停或取消採購招標程序，廠商不得據以要求賠償或補償。
二、投標廠商請詳閱招標文件之各項規定，如有疑問請依本案招標文件之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期限前（詳招標公告），以書面向本機關提出疑義。
三、服務建議書之內容及相關規定，詳本案招標文件之需求說明書及評選須知。
※本案經本委員會全體委員同意於招標文件中公告委員名單，依評選須知所載為：委員王玉芬、委員羅世譽、委員章毅、委員王金堂、委員孫德鴻、委員陳裕益、委員徐維志、委員梁貞誠、委員柯明村、委員黃一平、委員廖慧燕、委員莊希聖、委員周子艾。

※本案係第2次以後招標，無變更招標文件，投標廠商仍可沿用前已電子領標下載之招標文件，惟請配合本次截止投標及開標時間，自行修正已下載「投標封套」之「截止收件時間」與「開標

		時間」。 ※本案係第2次以後招標，依政府採購法規定，開標時得不受3家合格廠商之限制。
	是否刊登英文公告	是
	疑義、異議、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	疑義、異議受理單位：臺北市政府聯合採購發包中心(地址及電話同上之機關資料) 申訴受理單位：臺北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東北區、電話：02-27208889分機1059、傳真：02-27205870） 檢舉受理單位：地方政府-臺北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一號三樓西南區、電話：02-27208889分機1052、傳真：02-27239354） 法務部調查局（地址：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9177777、傳真：02-29188888） 臺北市調查處（地址：106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176號;臺北市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7328888） 法務部廉政署（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10099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電話：0800286586、傳真：02-23811234）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48、傳真：02-87897554）

註：◎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